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漯河市召陵区召陵小学

承包人（全称）：河南夏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漯河市召陵区召陵小学装饰装修项目-四标段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漯河市召陵区召陵小学装饰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漯河市召陵区召陵小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塑胶地面铺设、花岗岩铺设；新建文化牌及室外篮球安置架；地下车库指示牌、充电桩安装及5G信号覆盖安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1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工程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工程进度款支付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壹仟元整(¥501000.00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工程款支付：工程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的80%，工程验收合格，完成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价的97%，剩余3%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退还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林林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11月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漯河市召陵区召陵小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李钰峰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鄂健

组织机构代码：91411722MAD9C7XM3W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建筑总部大厦A座L26-2021号

邮政编码：4565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嵩山路支行

账　号：41050173284309566666